

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17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了《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披露了公告编号为 2017-076《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材料尚在审核过程中。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夏光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